广元市利州区统计局

2021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基本情况

利州区统计局属一级预算单位，下属普查中心、大数据管理和社情民意调查中心**，2020年**利州区统计局总编制29名，其中行政编制10名，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编制2名，其他事业编制16名，工勤编制人员1名。2020年在职人员总数21名；其中：公务员8 人，参公人员2人，事业管理人员8人，专业技术人员3人。

二、主要职能职责

1.贯彻执行国家、省、市统计工作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以及统计制度、统计标准，起草统计政策规定，制定全区统计规划以及地方统计制度、统计标准，审批乡镇（街道）、区级部门的地方统计调查项目以及涉外统计调查机构和项目，组织领导和协调全区统计工作，确保统计数据真实、准确、及时。

2.建立健全全区国民经济核算体系，组织实施全区国民经济核算制度，核算全区地区生产总值，整理提供国民经济核算资料，开展分析研究，指导、监督乡镇（街道）国民经济核算工作。

3.组织实施农林牧渔业、工业、建筑业、批发和零售定、住宿和餐饮业、房地产业等国民经济行业以及能源、投资、人口收入、科技、社会发展基本情况、环境基本状况等领域的统计调查；建立全区经济社会发展监测评价制度及指标体系，对重点区域和重点领域实施监测评价，牵头综合整理和提供资源、房屋、旅游、教育、卫生、邮电、交通运输、社会保障、公用事业、服务定、对外贸易、对外经济等全区基本统计资料。

4.组织实施人口、经济、农业等普查和重大国情国力专项调查，组织全区实施投入产出调查等工作。

5.建立健全全区统计数据质量审核、监控和评估制度，依法对乡镇（街道）、区级部门重要统计数据进行审核、监控和评估，组织指导统计基层基础建设。

6.对国民经济、社会发展、科技进步和资源环境等情况进行统计分析和预测，定期发布全区经济社会发展情况的统计信息，向区委、区政府及有关部门提供统计咨询建议，向社会公众提供统计信息服务。

7.协助管理乡镇（街道）专职统计员，会同有关部门组织管理全区统计专业资格考试、职务评聘和从业资格认定工作，指导全区统计专业人才队伍建设，开展统计交流与合作。

8.组织制定乡镇（街道）、区级部门统计数据库和网络的基本标准和运行规则，建立健全全区统计数据库系统和统计信息自动化系统，建立健全全区部门统计信息共享制度，指导地方统计信息化建设。

9.承担区政府公布的有关审批事项。

10.承办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三、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广元市利州区统计局2021年部门预算收入总数650.29万元，较2020年部门预算收入总数728.75万元减少10.77%；2021年部门预算支出总数650.29万元，较2020年部门预算支出总数728.75万元减少10.77%。

广元市利州区统计局2021年部门基本支出预算总数262.42万元，其中：人员支出234.81万元，公用支出27.61万元。

广元市利州区统计局2021年部门预算安排项目支出(专项资金)387.87万元（明细项目见附表）。

1.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广元市利州区统计局2021年部门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总数650.29万元，较2020年部门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总数728.75万元减少10.77%；2021年部门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数650.29万元，较2020年部门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数728.75万元,减少10.77%。

五、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650.29万元，比2020年预算数减少78.46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出、退休及专项普查活动项目资金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12.18 万元,占81%；扶贫支出0.5万元，占0.0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2.99万元，占8.77%；卫生健康支出10.70万元，占4.09%；住房保障支出16.05万元，占6.12%。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1年预算数为212.18万元，主要用于：局机关及参公管理事业单位正常运转的基本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等日常公用经费,保障部门正常运转。  
　　2.农林水支出（类）扶贫（款）其他扶贫支出（项）2021年预算数为0.5万元，主要用于：该资金主要用于第一书记购买办公用品，慰问困难党员群众，订购第一书记提升能力、党员群众教育的各类报刊资料，开展党组织活动，以及其他与第一书记工作相关的支出。

3.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1年预算数为22.99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养老、工伤、失业保险经费支出。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1年预算数为10.70万元，主要用于：局机关及参公管理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5.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1年预算数为16.05万元，主要用于：部门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广元市利州区统计局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262.42万元，其中：人员经费234.81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险缴费等支出。公用经费27.61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印刷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物业管理费、劳务费等支出。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2021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预算6.5万元，较2020年部门预算收入6.5万元持平。其中：2021年安排公务接待费预算6.5万元，安排公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0万元。

（一）公务接待费较2020年预算持平。  
　　2021年公务接待费计划用于执行接待考察调研、检查指导等公务活动开支的交通费、住宿费、用餐费等。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与2021年预算持平。  
　　单位现有公务用车0辆，其中：轿车0辆、越野车0辆、其他乘用车0辆。  
　　2021年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  
　　2021年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用于0辆公务用车燃油、过路（桥）、维修、保险等方面支出，主要保障机关及下属单位改革工作调研、脱贫攻坚、监督检查等工作开展。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广元市利州区统计局2021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广元市利州区统计局2021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1年，广元市利州区统计局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为212.18万元，比2020年预算减少39.99万元，下降15.82%。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调出、退休）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1年，统计局安排政府采购预算0万元，主要用于采购办公设备、公务用车运行维护、信息化建设运行及维护、物业管理、专项工作委托业务等。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1年底，统计局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0辆，其中，定向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单位价值1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  
 2021年部门预算未安排(安排）购置车辆及单位价值2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绩效目标是预算编制的前提和基础，按照“费随事定”的原则，2021年广元市利州区统计局所有项目按要求编制了项目绩效目标,从项目完成、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成本、时效、质量，预期达到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同时编制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十一、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三）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局机关及参公管理事业单位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四）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指局机关离退休人员的支出。  
　　（五）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部门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的支出。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部门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的支出。  
　　（七）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局机关及参公管理事业单位用于缴纳单位基本医疗保险支出。  
　　（八）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事业单位用于缴纳单位基本医疗保险支出。  
　　（九）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  
　　（十）基本支出：指为保证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一）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统计局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